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左海总部三楼第 3 号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八人。董事艾特·凯瑟克(Adam Phillip Charles Keswick)委托董事关义霖（Graham Denis Allan）出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

公司福建省区域内现有门店经营类全资子公司共八家，具体如下：福建永辉超市有限公司（下称“福建永辉”）、南平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宁德永辉百货有限公司、宁化永辉超市有限公司、莆田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泉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永安永辉超市有限公司、漳州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为实现福建省全省所得税汇总缴纳、降低公司管理及税收成本、做大做强总部经济，同意福建永辉吸收合并上述其他七家子公司（下称“被吸并公司”）为其分公司。上述吸收合并完成后，被吸并公司的资产经营权、债权债务将以分公司形式纳入存续公司福建永辉，被吸并公司将予以注销。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下午一点三十分整在公司左海总部三楼第 3 会议室召开公司二〇一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题如下：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9、关于提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 14、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5、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上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日